

福州市仓山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京台高速公路通道支线闽侯至平潭高速公路 闽侯南通至福清阳下段（含南通支线） 工程土地用途调整方案暨永久基本 农田补划方案听证公告

为推行重大决策听证制度，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工作中充分发扬民主，反映民意，集中民智，增加重大事项决策工作透明度和公众参与度，根据《自然资源听证规定》相关规定，我局决定对《京台高速公路通道支线闽侯至平潭高速公路闽侯南通至福清阳下段（含南通支线）工程土地用途调整方案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》举行听证会，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听证事项

京台高速公路通道支线闽侯至平潭高速公路闽侯南通至福清阳下段（含南通支线）工程涉及盖山镇天水村、吴山村；永久基本农田补划地块涉及盖山镇吴山村。对《京台高速公路通道支线闽侯至平潭高速公路闽侯南通至福清阳下段（含南通支线）工程土地用途调整方案暨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》是否科学、合理、可行，是否适应经济社会发展，听取意见。

二、听证时间及地点

2026年5月6日在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凤境路2号政通大楼盖山镇人民政府召开听证会。（会议时间与地点若有变动另行通知申请人）

三、公告时间

2026年4月1日至2026年4月30日。

四、报名方式

凡申请参加听证会的，请于2026年4月30日前持单位介绍信或居民身份证前往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凤境路2号政通大楼盖山镇人民政府报名。

五、听证会须知

1. 凡年满18周岁的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听证会或推选代表参加听证会，其中土地用途调整方案，项目建设占用、永久基本农田补划方案涉及的利益关系人优先、我局将根据申请情况确定听证会代表。听证代表应当准时参加听证会，逾期不参加的，视为放弃听证。

2. 听证代表应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提出意见和建议，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。听证代表应遵循听证会纪律，发言应简明扼要，会将相关材料交听证举办机构。没有参加听证会的人员，可以书面形式向福州市仓山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意见和建议。

特此公告

福州市仓山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6年3月30日

联系电话：18060782009

联系人：规划耕保科